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 读书笔记之狂人日记(实用8篇)

自我介绍具有不同的文化背景和社交环境中的差异，需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调整，力求与对方建立起良好的沟通。小编为大家整理了一些岗位职责范文，供大家参考，并希望能够对大家在工作中起到一定的帮助和指导作用。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一

《狂人日记》中“吃人”这个惊人的字眼一次又一次地出现在人们的眼前，鲁迅借狂人之口，令人们意识到封建主义“吃人”！这一振聋发聩的呐喊使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人醒悟了，震撼了！

文中一个不懂世事的疯子道出了世间的本质，而那些将“疯子”称为“疯子”的人却故意装作糊涂，明明干出一些吃人的勾当，却做起了“君子”。文中写道“他们一翻脸，便说人是恶人”，及其“翻天妙乎，与众不同”的处世原则更是将封建统治阶级颠倒黑白的本领描述的淋漓尽致。他们“想吃人，又是鬼鬼祟祟，想法遮掩，不敢直接下手”，这正是他们缺乏勇气的体现。他们“自己想吃人，又怕被别人吃了”，正如疯子对他哥哥的劝说中所说的一样：“吃人的人，什么干不出！”的确，吃人的人，什么干不出！为了吃人，竟连自己的同胞兄弟也要谋害。从中可以看出在封建社会中，少的是亲情，多的只是杀害、暴力与凶残。所以，小孩子，狗，医生，陈老五以及大哥，都在以同样凶残的目光看着“我”这块肥肉，他们要“育肥我”，然后再逼“我”自戕，这样他们“没有杀人的罪名，又偿了心愿”，多么狡猾无耻与凶残！更可悲的是我们的孩子们，他们何以有此等的心思呢？！无非是老子娘教的，“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页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从字缝里看出字

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吃人”，而如此无知善良的“我”也在无意中成了吃人的人，成了吃人的人“销赃”的同伙。所以他们将希望寄托于孩子身上，因此主人公在文章的末尾高声呐喊：“救救孩子！”

文中“吃人”这个惊人的字眼一次又一次地出现在人们的眼前，鲁迅借狂人之口，令人们意识到封建主义“吃人”！这一振聋发聩的呐喊使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人醒悟了，震撼了！

《狂人日记》一种自由的流露，一次正义的爆发。鲁迅先生的声音在那个充满恶臭、血腥味的封建社会，唤起了沉睡的人，沉睡的真的的人，唤醒了整个世界！

…… 别再沉睡了，崛起吧。

初闻《狂人日记》大概是在5年级的时候吧！那是小姨还在上学，寄宿在我家，一次学鲁迅的文章有一词不知所云，便去请教，她解释的很多，但是没懂，小姨看我迷惑，便撂下话，以后鲁迅的文章很多你会头疼的，《狂人日记》《呐喊》……很多暗喻，那是第一次听《狂人日记》一词。

小姨终究没能上大学，理由很简单，偏科厉害，文章写的一流好，可理科却一窍不通，工作后的她经常来我家辅导我，中学记得鲁迅的《长妈妈与山海经》中间有些地方些许不了，便解释，后来又听她默念，要是数学多考5分就能上大学，眼中瞬间的期待变成了失望，看着课本依旧着看我写那些看着对仿佛又不对的字。一会儿，又说，看过《狂人日记》吗？我说没有，她便不再做声，那是我第二次听《狂人日记》。

初中毕业始终没有再学鲁迅的文章，许是太过深奥，学生都懵懵懂懂，

高中后，家里买了电脑，通了网线，一次小姨在网络上找近代文学作品，不知是故意还是无意，到了《狂人日记》，也

巧，刚开网页，电话招呼她回去了，我也就无心看着这篇以后成为我读后感的文章。今引其文章段落言句 做读后感之片断。

今天晚上，很好的月光。

鲁迅先生的文笔实在太犀利，人喻作狗，讽刺与谩骂却无形中表露无疑，只是可有人能知否。

凡事总须研究，才会明白。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

鲁迅先生无形中讽刺历来社会的制度以及当时时代的状况，也充分说明了鲁迅先生对当时社会厌恶的态度或者是憎恶，让人憎恶的社会可想而知是一个什么样的社会，也从另一侧说明了社会的腐朽和颓败！

早上，我静坐了一会。陈老五送进饭来，一碗菜，一碗蒸鱼；这鱼的眼睛，白而且硬，张着嘴，同那一伙想吃人的人一样。吃了几筷，滑溜溜的不知是鱼是人，便把他兜肚连肠的吐出。

鲁迅先生句句言语中带出来的讽刺和谩骂是众人所周知的，文章模糊且深刻表现出社会 制度 人与人之间充满的互吃现象，也许作为俗人，鲁迅先生是一个狂人，是一个患者，但是从革命的角度来看，他是一个先知先觉的人，历史上很多背叛旧传统 的人都被称为“疯子”。如孙中山，鲁迅先生通过狂也揭示了当时社会矛盾的对立，也成功的凸显了狂这一本性！

《狂人日记》的现实主义精神，最重要的是念念不忘对封建道德的批判、对愚昧国民的同性和鞭挞。在作品中，除了现

现实主义的方法外，象征主义也时常可见。无论是“很好的月光”，还是“赵家的狗”；无论是狼子村的炒吃心肝，还是李时珍写的人肉可以煎吃，都既可以看作是现实主义的刻画，也可以看作是象征主义的结合。狂人的精神病状的描写是逼真的，而他的几乎所有语言又都是带有一定的象征意义的。

文言文曾是我感觉中最难懂的，但是拜读了鲁迅先生的文章后，我感觉鲁迅先生的文章的攻击力很强大，中国汉字的真正意义得以从鲁迅先生的文章中展露无疑，也成功的凸显了鲁迅先生对当时社会的深恶痛绝！

我认为，《狂人日记》将彻底的反封建精神和崭新而完美的艺术相结合，深刻地体现了思想革命和文学革命的实绩，对其也起到了划时代的作用。

“‘狂人日记’？怎么书还有叫这名的？有这本书吗？”听到这本书的书名时，我心里这样想。所以就带着疑问，回到家来从网上查，找到了《狂人日记》这本书的原文，我和妈妈仔细地阅读了一遍。读完后，我想起了同学的一番话：“《狂人日记》就是吃人的！特别恐怖……吃人的……”我觉得他说的也对，但是还有很多地方我看不懂，所以又和妈妈查了查故事的赏析，看完后，我才了解到：原来鲁迅写得这篇文章并不只是说“吃人”：

鲁迅生活的那个年代，有很多不正当的礼教。由于当时肺结核是很难治愈的，其中一些礼教发明了很多偏方。所以这些礼教就说，可以用人血站着馒头给得病的人吃。很多人被逼无奈，便信了这种偏方。鲁迅就想借着“狂人”的口来抨击这种不良行为，来唤醒国民的愚昧。

看完后，我感觉鲁迅先生是一位主持正义，足智多谋的人。

初读《狂人日记》，觉得作者鲁迅先生似乎在说梦话，内容凌乱近似无逻辑，于是，写这篇读后感，也从“梦”开始。

“狂人”近于“疯”，在做着“恶梦”，在境象中充满了青面獠牙的家伙，黑暗阴森的笑，古怪的语句。却借着“疯”，把带着愤怒、惊恐的鞭子一下子打到了隐痛之处，充满了内在的紧张。每个人都睁着眼睛说谎话，互相深疑，都想控制别人，却都无力超越他人，因而斤斤计较着。“狂人”被道得“疯狂”了，从而说出一堆真话。

《狂人日记》塑造了一位“狂人”，看见什么人都以为是要吃他：他看见邻居交头接耳地议论，就觉得是在密谋害他；医生给他诊脉，他也觉得那人不过是刽子手假扮，是来“揣一揣肥瘠”的，好分他一片肉吃；大哥安慰他，让他静养着，他却怀疑是想养肥他，好多吃些肉；“狂人”还听说邻村狼子村有个“大恶人”，被佃户打死，连心肝也被挖出炒了吃，又联想起小时候大哥讲书时说的“易子而食”、“食肉寝皮”的事，就越发相信了自己的判断。最后他终于鼓足勇气，发出：“你们可以改了，从真心改起！要晓得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活在世上”的愤怒的呐喊。

初中初次看鲁迅先生的这篇《狂人日记》的时候就感觉很不解，看完后只觉得这是篇恐怖小说吧。于是，没怎么在意就略过了。这次《狂人日记》看了第一遍，也仍旧是这个感觉，百思不得其解。于是挤出2个字：吃人！无奈，又认真看了6遍之后，恍然大悟，收获一份很大的震惊，但却不是因为吃人。

鲁迅先生这篇文章是通过以虚写实，徐徐渐进，然后拨开迷雾的手法带领读者的醒悟。

从开始心情爽快，夜晚很好的月光，看出还未意识到所存在的危险，其中提到赵家的狗，为后来发展做出预示的铺垫。后是今晚没月光，于是开始渲染阴暗的气氛，以赵贵翁为代表的一群人都以仇恨的眼神看着我，连小孩子也一样，是他们娘老子教的，与末句相呼应。表现出当时社会黑暗笼罩，封建黑暗礼教已经从本质上侵蚀了整个社会从小孩到老者的思想。那样的社会，阴冷的黑暗恐怖的气息漂浮在空气中，

令我感受到的是毛骨悚然！

从狂人意识到封建礼教的吃人到揭露吃人的本质，他们从遮遮掩掩到赤裸裸露出凶恶的真面目，白厉厉的牙齿，可看出礼教的吃人与暴戾。

四千年的封建社会，就是四千年的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统治的社会，也就是四千年吃人的社会，封建礼教的迫害使得现在的人们变得麻木愚昧对于别人的遭遇没有同情心，对于自己所遭受的，没有反抗，浑浑噩噩的度过一天又一天。

“你可以改了，从真心改起！要晓得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活在世上。”这句狂人的呐喊远比不过这四千年的吃人历史以及这段历史造就的人们的愚昧与麻木无知。即使知道自己错了，也麻木的无视和可笑的维护群抗，激昂放大声的疾呼换来的是无力的共鸣，以及有力的吃人。

其中3处提到赵家的狗，凶恶吃人的眼神，令人毛骨悚然的狂吠。从社会的深处散发出的黑暗与阴霾。作品中狂人其实是一个敢于向传统世俗社会挑战的清醒反封建者向世人讲述这个社会的吃人本质，意欲唤醒人们，一起推翻旧的吃人的封建礼教。可是根深蒂固的吃人礼教让受迫害的人们依旧麻木，国民的劣根性一览无遗。

然从第一段“然已早愈赴某地候补矣。”看出仍有所遗憾，狂人的最终屈服，意识到封建礼教根深蒂固，拔除非一人之力所能为之，保持自主是多不容易，可作者仍补失憧憬未来。

文章的最后一句呼唤“救救孩子……”意欲新的希望的呼唤强调科学的启蒙教育思想的行为，国民性的改教。孕育新文学，倡导新的文学革命。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二

从日记中的胡言乱语看。狂人似乎是真的狂了，因为一个精神正常的人怎么可能会有这么混乱的思想与言语，甚至后来渐渐觉得别人对他的一颦一笑都是为吃他做的准备？从现在的医学角度上看，这应该属于“被害妄想症”吧。但是，如果套在他所处的环境下，我又觉得他并不是“狂”，更不应该是他哥口中的“疯子”，因为他看到了那个封建社会中黑暗的审处，而且他的一言一辞都在暗示着些什么。特别是那句“你们要晓得，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活着这世上”一直在我脑海里萦绕着。它似乎在预言着些什么，强而有力的。

我不晓小说具体是怎样对封建社会的多面地揭露和反抗。但我认同小说承载着一种特定社会的内涵。而狂人的思想也造就于那个年代，那个社会。我觉得，狂人是社会压迫下底层人民的代表。所以他感觉有人要“吃”他，或许他也是知道的，其实背后是这个社会在“吃”他。回到当代，以前的那种“吃”表面上似乎没了，毕竟辛亥革命，推翻封建王朝也已有一个世纪之久。但是，这种“吃”人的事情也不复存在了吗？似乎不是，它将会一直存在着，直到社会能达到数千年前古人所描述的大同社会。不过，“吃”人的东西随着年代的改变也改变了，而且变得更加多元化，更加难以解决，因为现在要改的是思想的东西，是扎根了五千年的民族的劣根性。这绝不是一次辛亥革命，一次新文化运动，一次五四运动能够彻底改变的东西。社会上太多真真假假了，我们不知道如何去辨别，因为当知道红十字会的那些些丑事之后，我不知道那些黑暗角落里的人还有没有心。他们用自己的贪婪在“吃”那些等待被救助的可怜人。社会上太多生离死别了，那些有权有势的黑了心的“李刚的儿子”在以我也不知道的方式在“吃”我的同胞。社会上太多意外了，高铁的，公路的，校车的……这到底是天灾还是人祸？我没想到，连“他们”也在悄悄地“吃”我们……想到这，我似乎可以感受到当年的狂人为什么会不自觉地从头冷下了脚尖上。

现在的人不会蘸着别人的血去吃馒头，但并不代表这“吃人”的事情在现在没有。只是他们变聪明了，他们知道这“吃人”的人是不能活在这世上的，但是他们改不掉“吃人”的习惯，所以他们在背地里“吃人”。他们啃食着我们的生命，甚至啃食着我们的灵魂。他们给我们看见很多负面的事情，他们让我们沮丧，他们似乎想让我们都变成狂人。实际上，我感觉我们最终是会成为这个社会所孕育而来的“狂人”，因为如果我们发出抗议，发出不满的声音，他们会说我们是有“强迫症”的狂人；如果我们相信了他们，以为自己有了“强迫症”，以为自己真的想太多，那么我们会渐渐地对这些黑暗的事情无所谓，我们会默认会顺应甚至会跟随，然后加入“吃人军团”成为突然清醒过来的那一代眼中的“狂人”。相对于前者，后者更是可悲，那是真正的狂，是直入骨髓的狂。

鲁迅先生最后把希望寄托在孩子身上，他希望可以救救孩子。但显然，他的这个愿望没有实现也无法实现。当所有人都在疯狂地“吃人”的时候，孩子的命运只有两种可能，要么抱着自己纯洁的心灵被他们“吃掉”；要么跟着他们一起去“吃”，以保存自己的躯壳。到底要怎么去改变这个“吃人”的社会，到底要怎么救救孩子，救救自己？鲁迅先生穷其一生也没有得到答案，而现代社会的我们，有人也试图在寻找这个答案，也有的人，在这个过程中反而迷失了自己。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三

《狂人日记》是出自鲁迅之手的白话小说，他把日记与精神病病人的内心独白结合在一起，表达出了自己所想的内容。

狂人是一个症患者，惧恐多疑，逻辑思维不健全。鲁迅通过对一个症患者进行内心独白的描写，不是为了拍出下层劳动受到的，也不是写一个精神病人的纪实文学，而是要借狂人之口来揭露几千年封建礼教的无知愚昧，哀叹民族的黑暗堕

落。

鲁迅抨击了当时吃人的社会现实。他巧妙地借用“我”这一角色，描绘了人性的丑恶与社会的残缺。实在的说，文章色彩过于晦暗，当着晦暗中又透着逼人的灼光。“吃人”，真的是吃人么？鲁迅这样说，只不过是在说明在社会现实的无情和吞噬下，人性一点点泯灭。他说“吃人的人的兄弟”，天下谁部位兄弟啊？所以，这里的“我”并不是一个人，而是整个“民族”，“吃人”的民族，合适能觉醒，何时能认清鲁迅借狂人之口，向世人发泄着愤懑。但是，社会的黑暗之深之广，湮灭了一切，只有先生不肯抱残守缺，向着苍天不断地发泄着。

鲁迅在文后借狂人之口发慨“救救孩子……”最后的省略号使整篇文章意味深长。也许这只是“我”无助的呼喊，但“我”代表着一类人，代表着内心充满着对美好社会向往的一类人。那些无忧无虑生活的孩子们，原来可以有一个快乐的童年，儿现在也加入了吃人的行列，也开始变得冷酷无情，他们肮脏的心灵再也洗涤不清，无法再回到以前纯真的模样。

但是！他这一声“救救孩子……”的呼唤，让我们看到鲁迅那宁可燃烧自己，也要把光亮留给孩子的企盼！因为那不仅仅是孩子，不仅仅是生命，更是希望！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四

《狂人日记》通过一个被迫害者“狂人”的形象以及“狂人”的自述的描写，揭示了封建礼教的“吃人”本质，表现了作者对以封建礼教为主体内涵的中国封建文化的反抗；也表现了作者深刻的忏悔意识。作者以彻底的“革命民主主义”的立场对中国的文化进行了深刻的反思，同时对中国的甚至

是人类的前途表达了深广的忧愤。

初次看鲁迅先生的这篇《狂人日记》的时候就感觉很不解，看完后只觉得这是篇恐怖小说吧。于是，没怎么在意就略过了。这次《狂人日记》看了第一遍，也仍旧是这个感觉，百思不得其解。于是挤出2个字：吃人！无奈，又认真看了6遍之后，恍然大悟，收获一份很大的震惊，但却不是因为吃人。

鲁迅先生这篇文章是通过以虚写实，徐徐渐进，然后拨开迷雾的手法带领读者的醒悟。

从开始心情爽快，夜晚很好的月光，看出还未意识到所存在的危险，其中提到赵家的狗，为后来发展做出预示的铺垫。后是今晚没月光，于是开始渲染阴暗的气氛，以赵贵翁为代表的一群人都以仇恨的眼神看着我，连小孩子也一样，是他们娘老子教的，与末句相呼应。表现出当时社会的黑暗笼罩，封建黑暗礼教已经从本质上侵蚀了整个社会从小孩到老者的思想。那样的社会，阴冷的黑暗恐怖的气息漂浮在空气中，令我感受到的是毛骨悚然！

从狂人意识到封建礼教的吃人到揭露吃人的本质，他们从遮遮掩掩到赤裸裸露出凶恶的真面目，白厉厉的牙齿，可看出礼教的吃人与暴戾。

四千年的封建社会，就是四千年的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统治的社会，也就是四千年吃人的社会，封建礼教的迫害使得现在的人们变得麻木愚昧对于别人的遭遇没有同情心，对于自己所遭受的，没有反抗，浑浑噩噩的度过一天又一天。

“你可以改了，从真心改起！要晓得将来容不得吃人的人活在世上。”这句狂人的呐喊远比不过这四千年的吃人历史以及这段历史造就的人们的愚昧与麻木无知。即使知道自己错了，也麻木的无视和可笑的维护群抗，激昂放大声的疾呼换来的是无力的共鸣，以及有力的吃人。

其中3处提到赵家的狗，凶恶吃人的眼神，令人毛骨悚然的狂吠。从社会的深处散发出的黑暗与阴霾。作品中狂人其实是一个敢于向传统世俗社会挑战的清醒反封建者向世人讲述这个社会的吃人本质，意欲唤醒人们，一起推翻旧的吃人的封建礼教。可是根深蒂固的吃人礼教让受迫害的人们依旧麻木，国民的劣根性一览无遗。

然从第一段“然已早愈赴某地候补矣。”看出仍有所遗憾，狂人的最终屈服，意识到封建礼教根深蒂固，拔除非一人之力所能为之，保持自主是多不容易，可作者仍补失憧憬未来。

文章的最后一句呼唤“救救孩子……”意欲新的希望的呼唤强调科学的启蒙教育思想的行为，国民性的改教。孕育新文学，倡导新的文学革命。

不然，那赵家的狗，何以看我两眼呢？

赵家的狗又叫起来了。

前天赵家的狗，看我几眼，可见他也同谋，早已接洽。

赵贵翁和他的狗，也在里面，都探头谈脑的挨进来……

狂人，何以狂？他每日惶惶不可终日，似乎人人都想害他，疑人疑鬼，就连狗看他几眼，他也是“怕得有理”。逐渐崩溃的他，每一样东西在他眼里都已变样。在他眼里，吃人的人慢慢都露出了吃人的嘴脸。他从“易子而食”“食肉寝皮”的记述联想开去，他在历史上看到的，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这个发现又把历史和现实中具体的肉体上的吃人，上升到仁义道德等纲常名教“吃人”的更深的层次。作者通过狂人的逐步变狂来批判封建礼教对人的压迫，对人心的迫害。文字间表面描写的是主人公的内心思想，实际上把矛头指向封建制度，对毒害了几千年的知识分子的封建礼教发起了血泪控诉。他的狂，是对封建宗法制度和礼教“吃

人”本质的暴露。

《狂人日记》采用了现实主义与象征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实写狂人的疯话，一语双关地使他具有了象征意义，通过象征主义实现了从反对肉体的“吃人”提升到揭露礼教“吃人”。实写人物，用的都是现实主义；虚写寓意，用的是象征主义。

狂人发出的“从来如此，便对么？”的质问，表达了时代的反思和叛逆之声。“我未必无意之中，不吃了我妹子的几片肉”，狂人也被纲常名教毒害而成了吃人者，“我”不仅是狂人本身，也代指处于宗法制度和封建礼教之下的中国人，封建纲常名教毒害了所有的中国人，作品由此表达了封建礼教“吃人”本质最深层次的揭露和批判。

在传统势力支配下的社会，那些首先说出历史真理的先驱者，常常被诬为狂人或疯子。狂人的言行导引着读者看到中国几千年的宗法制度和礼教“吃人”的真相，让读者反思这一制度对“人”的毒害，对人性的压榨和逼迫。狂人期望未来，瞩目下一代，发出“救救孩子”的呼喊，这是对封建主义抗争的号召，同时也向世人昭示了一条变革社会的途径。

《狂人日记》表现了现代人最初的觉醒意识，体现了中国现代文学反封建的总体倾向，向封建纲常礼教发出了质问，抗争，呼喊那些被蒙蔽的心灵找回自我，是对封建礼教发出的利剑。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三)

“吃人”……起来很不可思议……

《狂人日记》中“吃人”这个惊人的字眼一次又一次地出现在人们的眼前，鲁迅借狂人之口，令人们意识到封建主义“吃人”！这一振聋发聩的呐喊使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人

醒悟了，震撼了！

文中一个不懂世事的疯子道出了世间的本质，而那些将“疯子”称为“疯子”的人却故意装作糊涂，明明干出一些吃人的勾当，却做起了“君子”。文中写道“他们一翻脸，便说人是恶人”，及其“翻天妙乎，与众不同”的处世原则更是将封建统治阶级颠倒黑白的本领描述的淋漓尽致。他们“想吃人，又是鬼鬼祟祟，想法遮掩，不敢直接下手”，这正是他们缺乏勇气的体现。他们“自己想吃人，又怕被别人吃了”，正如疯子对他哥哥的劝说中所说的一样：“吃人的人，什么干不出！”的确，吃人的人，什么干不出！为了吃人，竟连自己的同胞兄弟也要谋害。从中可以看出在封建社会中，少的是亲情，多的只是杀害、暴力与凶残。所以，小孩子，狗，医生，陈老五以及大哥，都在以同样凶残的目光看着“我”这块肥肉，他们要“育肥我”，然后再逼“我”自戕，这样他们“没有杀人的罪名，又偿了心愿”，多么狡猾无耻与凶残！更可悲的是我们的孩子们，他们何以有此等的心思呢？！无非是老子娘教的，“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页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吃人”，而如此无知善良的“我”也在无意中成了吃人的人，成了吃人的人“销赃”的同伙。所以他们将希望寄托于孩子身上，因此主人公在文章的末尾高声呐喊：“救救孩子！”

文中“吃人”这个惊人的字眼一次又一次地出现在人们的眼前，鲁迅借狂人之口，令人们意识到封建主义“吃人”！这一振聋发聩的呐喊使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人醒悟了，震撼了！

《狂人日记》一种自由的流露，一次正义的爆发。鲁迅先生的声音在那个充满恶臭、血腥味的封建社会，唤起了沉睡的人，沉睡的真的的人，唤醒了整个世界！

……别再沉睡了，崛起吧。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五

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供大家参考。

《狂人日记》是鲁迅创作的第一个短篇白话文日记体小说，也是中国第一部现代白话小说，写于1918年4月。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狂人日记读书笔记600字，方便大家学习。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600字1

民国时期，一位患有“迫害狂”症的病人写下了一册日记，日记中，他的世界到处充满了恐惧。他觉得身边所有的人都要吃掉他，不论亲戚朋友还是街头素不相识的路人，也包括他那现在正在养活整个家的大哥。

狂人想：大哥对我讲书的时候，亲口说过可以易子而食；有一回偶然议论起一个不好的人，他便说不但该杀，还当食肉寝皮。除了大哥的话，还有那些周围发生的事也让这个丧心病狂的人对“吃人”深信不疑。狼子村打死了一个恶人，几个人把他的心肝挖出来油煎炒了吃；一个女人打她儿子，还骂道：“老子呀！我要咬你几口才出气！”一想到这些，狂人便从顶上直冷到脚跟。后来，狂人甚至以为自己也在不知不觉中吃过人，大哥把小时候死去的妹妹的肉体放在饭里给狂人吃。

这位狂人生动的描绘出了一个人吃人的社会，而也揭露了当时社会的黑暗。可以说，狂人是被当时的非人道主义所逼疯的。那些封建的想法，如：吃恶人心肝可以壮胆，都在记中表现了出来。狂人痛恨那些封建礼教假借道德的名义，宣扬残忍和暴力。日记最后，狂人喊着：“救救孩子”，这是对旧社会的反抗和对新一代的担忧。

最令我感动的是这样一句话：“自己晓得这笑声里面，有的是正义和勇气；老头子和大哥都失了色，被我的勇气正气镇压住了。”狂人所说的这一句话，让我懂得，只要有勇气，

只要正义是站在我们这边的，任何歪风邪气、封建迷信都会迎刃而解。

狂人虽然是个丧心病狂的疯子，但他并不傻，他懂得什么是人性，什么是真善美，他也知道：应该去追求一个真正美好的社会。也许更多像狂人的人出现，社会才会更有朝气吧。

其实，回过头来再想“狂人”的“狂”，在那个变态的社会中，反而是真正的不“狂”。鲁迅先生只不过想借“狂人”的“狂”来唤醒沉睡的人来推翻那个充满血腥味的社会而已。

最后，借用一下某教材书上的话来作为我的结尾，“犀利的思想与凝炼老辣的语言融为一体，撕开其潜意识里面的自私，冷漠，懦弱等变态性的劣根心理，使他们在惶惶不安之中受到灵魂的折磨。”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600字2

鲁迅先生是我个人比较喜爱的一位作家，也喜欢他说过的一句话：“浪费别人的时间等于谋财害命。”今日一读周先生写的《狂人日记》，看懂了一些俗世道理。

在夜间读这篇文章，不禁有些害怕。题目挺狂的，内容也疯狂至极。文中多次提到了“他要吃我”，把那个社会的人都形容成了可怕的吃人狂魔。他的哥哥，亲戚，村内人，都对他的“肉”虎视眈眈，青黑的眼，惨白的脸，没有一点人性。这也是让我感到发颤的。我怕那令人惶恐的外皮，更不想碰触那颗散发凉气的心啊！在狂人眼里，人的劣根性就这么冒出来了。

我不敢去想象那些脑里虚构出的场面，那样会让我头皮发麻。我可怜那些吃人的人，没有属于自己的思想，被千百年来的封建礼教束缚着却不屑去挣脱，我可笑那些吃人的人，不懂得身体发肤授之父母，麻木如同行尸走肉。

文中的狂人也厌弃那些人，却只能无奈地同他们一样。他们的脑子是混沌的，他们的双手是罪恶的，他们的嘴是污浊的。谁去救救他们啊？他们是沉睡着的，就如同当时的国民一样，他们的双眼看不到身边人，他们的耳畔也听不见自由的真谛。我痛惜晚清的腐败，也郁结于民国时期的战乱纷飞，人民的无家可归。

最后一句——“救救孩子！”让我体会到了一颗赤心在跳动，在黑暗中发出耀眼的红光，在不安与急切里交错着，感叹那个时代之下的浮华与苍凉，同时也为有鲁迅这么一位文学大师而感到骄傲。

我们有狂人的态度，却没有他们的精神。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600字3

看到《狂人日记》的题目时，感觉这篇文章好像是一个不正常的人写的，整篇文章可能写的很疯狂，也可能写的一塌糊涂。这样想着，不由自主的看下去。

“今天晚上，很好的月光。我不见他，已是三十多年；今天见了，精神分外爽快。才知道以前的三十多年，全是发昏；然而须十分小心。不然，那赵家的狗，何以看我两眼呢？我怕得有理。”我从这段话中的“我不见他，已是三十多年。”想到主人公三十年前可能就见过这个人。既然是赵家的狗，那么这个“他”肯定也姓赵。读这段话的时候，我觉得鲁迅的文章和现在我们写的文章大不相同，他的写作不用好词好句来描述，也能使我们忍不住接着读下去，就像我亲眼看见了故事中的情景。

整篇日记都在说吃人的事，“不要乱想，静静的养！养肥了，他们是自然可以多吃；我有什么好处，怎么会好了”？他们这群人，又想吃人，又是鬼鬼祟祟，想法遮掩，不敢直截下手，真要令我笑死。”“有的是仍旧青面獠牙，抿着嘴笑。我认识

他们是一伙，都是吃人的人。大哥也忽然显出凶相，高声喝道，“都出去！疯子有什么好看！这时候，我又懂得一件他们的巧妙了。

“在正常人眼里，他们为主人公做的事情是正常的。但在狂人眼里这些话会引起他的胡思乱想，怀疑他们的举动都是要吃它，狂人有些惊慌失措”还有七八个人，交头接耳的议论我，张着嘴，对我笑了一笑；我便从头直冷到脚根。我直跳起来，张开眼，这人便不见了。全身出了一大片汗。文章中描述狂人疑神疑鬼、紧张兮兮的样子，我觉得他真是可笑。

我上网查阅了一下，狂人日记的正确解释是揭露当时旧社会的黑暗的事，鲁迅把自己当成患有精神疾病的人来看这个黑暗的世界，可以看到这个世界的虚伪和本性。我又拿起书看了一遍，其中有一段狂人的话我想了半天“吃人的是我的哥哥，我自己是吃人的人的兄弟，我自己被人吃了，可仍然是吃人的人的兄弟。”我有些转不过弯来，我猜想着这句话的所表达意思。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600字4

在我们这个世界上，有那么几个为数不多的“不正常”的人，在鲁迅笔下的这位“狂人”就是这么一位代表。

这位狂人把一切都想得那么坏，把别人的一举一动都理解为要“吃我”，看到来给他看病的大夫，竟然被他看成了杀人的刽子手了，他怀疑土绅赵贵翁要吃它，怀疑所有人都要吃它，怀疑自己的哥哥也要吃他，到了最后竟然觉得自己也吃了妹妹的几片肉，我们不禁觉得这个狂人，自始至终，都是自己一直多疑，怀疑这个，怀疑那个，我们不由得想说他真的是一个神经病。

有一句成话是“苛政猛于虎”，是说苛刻的政策比老虎都要凶猛，那么这位疯疯癫癫的狂人所处的那个世界一定没有几个真实的人了吧，这些看上去体体面面的绅士们，全都是遵

循着所谓礼教的人，那这些人统统都是吃人的老虎。

在一本书里，满篇满页的写着仁义道德，可是仔仔细细看看，字缝里都写满了吃人二字，我从这句话读懂了那时一切看起来都是那么美好，但是其实每天都有一批批的人被文明和礼教吃掉。

读完这本书，我深深地感到，无论什么样的危险，有一条好的法律，也是好的；不管是蜜罐温床，还是腰缠万贯，法律会杀人，你再怎么的感到安全，也无法活下去。我们现在是幸福的，没有吃人的法律，但我们也要为了不让我们的下一代受到这种吃人世界的折磨，也要去努力。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600字5

《狂人日记》这本书是鲁迅先生发表的第一篇白话小说，也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的第一篇白话小说，鲁迅先生在这篇文章中表达了许多东西。

《狂人日记》中的狂人是一个“迫害狂”患者，有被害妄想症。狂人在日记中记到：“早上小心出门，赵贵翁的眼色便怪：似乎怕我，似乎想害我。还有七八个人，交头接耳的议论我，有怕我看见。一路上的人，都是如此。其中最凶的一个人，张着嘴，对我笑了一笑；我便从头直冷到脚跟，晓得他们布置，都已妥当了。”

从中我们可以看到他那多疑的心理，走在路上看谁都觉得谁要谋划算计他，就连纯真可爱的孩子在他看来也是要害他的。狂人从那来自狼子村的佃户口中得知他们村里有一个大恶人被大家打死了，几个人便挖出那人的心肝用油煎炒了吃，再看看佃户和大哥的眼神，和外面那伙人一模一样，他惊恐得联想到自己可能也会被吃掉。狂人的大哥请来一个老头子来给狂人诊病，狂人自然而然就想到那老头子是刽子手扮的，给他把脉是为了分一片肉吃。当他吃饭时，一碗蒸鱼让他难

以下咽，因为“这鱼的眼睛，白而且硬，张着嘴，同那一伙想吃人的人一样。吃了几筷，滑溜溜的不知是鱼是人”。

看到这儿，我不禁对这个狂人产生同情之感，由于自己的幻想，他时刻活在对自己将可能被他人吃掉的担忧之中，睡不着，吃不好，那该是有多痛苦呀。

文中“狂人”的疯疯癫癫的话语其实是封建家庭制度和礼教制度迫害的表现。狂人为什么会存在？我认为那是因为他处于一个狂世。那是一个“吃人”的社会，中国封建的“吃人”历史已有几千年了，文中说到“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

“狂人”实际上是一个敢于向传统挑战的已经觉醒的知识分子形象，一个敢于向现实的世俗社会挑战的清醒的反封建的民主主义者的象征形象。鲁迅先生借“狂人”之口来揭示了封建礼教吃人的本质，发人深省，令人敬佩。

；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六

关上书，我深吸了一口气，眼前似乎还飘动着鲁迅先生的《狂人日记》，那个黑暗、冷漠、血腥的年代。

本篇鲁迅先生假借精神失常者的恐惧揭露社会的黑暗与冷漠。在“狂人”眼中看来，四周都是随时张开血盆大口吞噬自己的人，赵家的狗、狗的主人——赵富贵、还有一些未经人事的小孩仿佛都是吃人者，最为伤心的是自己的哥哥也成了其中一员。在这儿，我将“吃人的人”理解为万恶的旧社会。

“狂人”进于“癫狂”，不停地做着“噩梦”，在境象中充满青面獠牙的家伙，黑暗阴森的笑，古怪的语句。却借助着“疯”，把带着愤怒，惊恐的鞭子一下子打到了隐痛之处，充满了内在的紧张。每个人都睁着眼睛说谎话，互相生疑，都想控制别人，却又无力超越他人，因而斤斤计较着。“狂人”被道为“疯狂了”，却又在“疯”的状态中说出一堆真话。

看似简单的几句话，却将一个黑暗的社会鲜活的呈现出来，“狮子似的凶心”当指社会统治者的狠毒，“兔子的怯弱”指的应当是软弱无知的群众，“狐狸的狡猾”我想猜的无误应指圆滑世故，当属“墙头芦苇两边倒的”商人们。于是这天便不知是“日”和“夜”了。

文章最后一句：“救救孩子……”这呼声凄厉，甚而有绝望在内！绵绵不绝震撼这世人的内心。这正是鲁迅先生对“哀其不幸，怒其不争”麻木民众的大声呐喊。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七

关于狂人的那些事儿鲁迅先生以笔做枪杆，打响了反封建的第一枪。史上第一篇以白话文撰写的小说出世了《狂人日记》。

文中的“我”，时时刻刻处于被吃的危险中，吃人吃人！每个人、每张脸上透露出的贪婪、狰狞，见他们打量“我”的目光，像饿狼见着了初生的婴儿——恨不得立马扑上去。“我”发现了自己是迟早要被吃的，但又如何呢。他们大抵都是捉摸着，哦不，是就在捉摸着怎样吃掉“我”呵。吃人与被吃，这世界变得“单纯”的多了。这是些个怎样的狂人们。“我”的大哥竟谋划着吃掉了“我”的妹妹，如今这同样的命运降临到了“我”的身上。吃人呵，吃人！这里，不仅人的脸上写着吃人，就连《论语》，封建礼教的经典里面，满眼写得都是吃人！

或许“我”应该屈服在这被吃的命运中。可是，“我”怎么甘心，斗争，要反抗，既使改变不了被吃的命运，却也要用血与肉书写下“我”不屈的灵魂！

鲁迅先生在这篇《狂人日记》中猛烈抨击了以孔子为代表的传统封建礼教的人们，带着伪善的面具，满口的仁义道德，之乎者也，却字里行间蹦出的都是“吃人”。想想鲁迅先生这样说也不是没有原因的。自秦朝起，中国的统一，封建君主专制制度的建立直至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绵延了两千多年。这固然对我国这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团结统一起到了巩固之效，却也造成了君主独断专行，官欺百姓的惨剧接二连三的发生。而以孔子为首等人强调“君君，臣臣，父父，子子”这一等级森严的封建等级制度，这正是封建君主专制制度的“暖床”。于是“打倒孔家店”的口号响亮起来了。像聂绀弩先生在《我若为王》中那样写道：我若为王，我的姓名就会改作：“万岁”，我的每一句话都成为：“圣旨”。我的意欲，我的贪念，乃至每一个幻想，都可竭尽全体臣民的力量去实现，即使是无法实现的。我将没有任何过失，因为没有人敢说它是过失；我将没有任何罪行，因为没有人敢说它是罪行。没有人敢呵斥我，指摘我。

我将看见所有的人们在我面前低头、鞠躬、匍匐，连同我的尊长，我的师友，和从前曾在我面前昂头阔步耀武扬威的人们。我将看不见一个人的脸，所看见的只是他们的头顶或帽盔。或者所能够看见的脸都是谄媚的，乞求的，快乐的时候不敢笑，不快乐的时候不敢不笑，悲戚的时候不敢哭，不悲戚的时候不敢不哭的脸。我将听不见人们的真正的声音，所能听见的都是低微的，柔婉的，畏葸和娇痴的，唱小旦的声音：“万岁，万岁！万万岁！”这是他们的全部语言：“有道明君！伟大的主上啊！”这就是那语言的全部内容。没有在我之上的人了，没有和我同等的人了……于是乎，这样的社会是充满了奴才的世界，这样的卑躬屈膝，奴颜媚骨的人们充斥着社会，那么中华还有什么希望呢？打到！打到它们！鲁迅先生的担忧是不无道理的，自1840年鸦片战争开始，中

国的国门被迫打开，成为英国掠夺原料的场地和倾销商品的市场。

《南京条约》是中国近代史上第一个不平等条约，它昭示着中国由此沦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深渊。接踵而来的是中日甲午战争，八国联军侵华战争……中国人民从此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作为炎黄子孙的不允许我们屈居人下，作为已有五千年历史的中华不允许我们被列强打得落花流水。中国要自强！要自立！自洋务运动起，中国大大小小的改革不计其数，却无一能够回狂澜于既倒。

归根究底就是这封建制度在作怪。作为一个有良知有抱负的中国人又怎么能够熟视无睹！于是，鲁迅先生挺身而出，揭露了封建君主专制制度的真实面目，撕碎那满口仁义的丑恶嘴脸。我们要在文学作品中体知世事，却更加要以史为鉴，面向未来！

狂人日记读书笔记篇八

《狂人日记》在中国文学上产生重要的影响不仅仅因为他塑造了生动的，有特定时代好处的狂人形象，还在于他的文学形式。

看到一伙小孩也觉得他们在议论自己。

小说是日记体形式，序言为文言文，正文为白话文。序言中的叙述主体为“余”，是讲述“余”听说其友昆仲的弟弟生病的故事。叙述者为“余”，故事主人翁则为昆仲之弟。而正文中，故事主人公为作者虚构的“我”，由“我”来为读者讲述一个“吃人”的社会的故事。故事主人公为“狂人”，叙述者为作者。也就是说，这个故事不是“余”的故事，不是鲁迅的故事，也不是狂人的故事，而是三者的交错。这种选取三个角度来叙述的方式，能够使作者自由灵活出此刻文本中。“余”作为叙述主体时，使故事更具真实性也将故事

框定在某个特定的背景里。在序言中，有具体的名字，身份，（“某君昆仲”）而正文中只以“我”狂人这个形象为代号，有了名字，身份，就说明了这个故事的必须的社会真实性。这使得小说具有必须的真实可靠性。另一方面以第一人称“我”作为叙述主体，“我”既是狂人，主人公“狂人”以叙事者“我”的身份在文本中出现，用狂人的内心独白表现叙事资料，应对读者，向内了解自己，向外了解周围人，在狂人眼中自己是正常的，受迫害的，而周围人都“想要吃我了”，“我是吃人的人的兄弟！我自己被人吃了！可仍然是吃人的人的兄弟！”我所看到的听到的想到的，就是真实发生在狂人身上的事，便于生动的，形象的，有条理的叙述故事，但是狂人这一形象是具有迫害狂病症的人，是虚构的，因此他的一些言语又不利于读者理解。如：“我是吃人的人的兄弟！我自己被人吃了，可仍然是吃人的人的兄弟。”就文本而言，是讲狂人发现他哥哥也是会吃人的，而且还是想吃自己的人。但是，狂人的迫害狂病症决定了他的言语是混乱的，不可信的。然而，“余”“我”这些对象又都是作者鲁迅创造出来的，这就弥补了作为叙述主体的“余”“我”的缺陷。使得故事既有必须的真实感又不受文本环境限制。

就叙事资料而言，《狂人日记》透过叙述狂人的所见所感，淋漓的刻画了一个既清醒又疯癫的狂人形象。就叙述话语来讲，作者运用内聚焦的视角生动再现了狂人的心理活动。又灵活运用多个叙述者，使整篇小说形式上新颖个性，资料思想上深切。